

附件 2:



部门年度项目绩效自评工作报告

(水电取暖费)

一、绩效自评工作组织开展情况

根据承德县委办关于印发《中共承德县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文件》(承县机编办〔2019〕52号文)的通知。在机关事务管理办公室成立专门股室,负责政府大院、纪委楼供水、供电、供暖工作。水电暖经费2021年预算资金162.7万元,全年执行资金162.7万元,执行率为100%,水电费绩效自评得分100分。认真、准确填写绩效自评报告,深入分析整体支出绩效,确保自评材料质量。

二、绩效目标实现情况

水电暖专项经费用于政府大院、纪委办公楼的水、电、取暖费用支出,使政府大院、纪委办公楼全年24小时水电暖供应,保证机关的工作正常运转。组织开展“低碳生活,绿建未来”为主题的节能宣传活动,通过媒体宣传、发放宣传单、宣传画、张贴条幅等方式,让节能宣传进机关、进社区、进校园、进家园,不断提高公共机关节能意识,收到良好效果。

三、绩效目标设定质量情况

保证好四大机关的供水、供电、供暖,认真做好服务保障工作。

四、整改措施及结果应用

开展节水宣传主题活动，在主要用水场所和器具的显著位置粘贴节水标识，引导干部职工参与节水志愿活动，遵守节水行为规范，在县电视台循环播放节水宣传，普及节水知识，经过努力，营造了良好节水氛围。建立健全巡回检查、设备维护、用水计量等用水管理制度，不断把节水机关创建推向深入。